临江府〔2022〕56号

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

关于成立临江镇违法建筑专项整治工作

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，镇属各部门，辖区相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、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开展违法建筑专项整治的工作部署，成立永川区临江镇违法建筑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薛 辉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张彦起 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

周城屹 镇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、副镇长

成 员：邓小琴 党政办主任

罗 杰 纪委副书记

胡文达 党群办负责人

范茂涛 经发办主任

唐自然 平安办主任

杨海鹰 司法所所长

刘洪君 规环办负责人

王达兵 综执办负责人

尧华伍 临江社区书记

陈如芳 高滩村书记

林晓亮 普安村书记

苏公琴 隆顺村书记

谷小义 兴隆村书记

二、工作机构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，由王达兵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各成员单位推荐1名工作人员负责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开展。违法建筑专项整治工作完成后，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自动撤销。

三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、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按照区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指挥部工作要求，统筹推进全镇违法建筑专项整治工作，督促落实违法建筑专项整治重要任务，协调解决相关重大问题，全面推进城市品质提升。各村（社区）书记对辖区内违法建筑专项整治工作负责。

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 2022年5月5日印发